

# 台灣保健食品學會

## 「保健食品機能素材開發研究獎」競賽活動辦法

(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十八日第十一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)

(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九月二日第十二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)

主辦單位：台灣保健食品學會

贊助單位：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一、主旨：

本學會為推廣並落實保健食品之專業教育與研究，鼓勵大專院校團隊致力於保健食品新素材之開發，提升研究能量並加速研究成果產業化，由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贊助舉辦「保健食品機能素材開發研究獎」競賽活動，以資鼓勵。

### 二、內容

由國內大專院校師生組成研究團隊，將專業知識與經驗轉化為研究能量，進一步將研究成果與創新作法具體實踐，並且加上評估後續產業化可行性之相關說明。獲獎團隊將頒發獎狀與獎金，每年總獎金以不超過新台幣 20 萬元為原則。

### 三、參賽資格：

凡我國大專院校食品、營養、生命科學、生物科技及化學等相關科系所之在學學生(含畢業一年內之畢業生)及教師組成研究團隊皆可報名參加。每隊以至少二名學生及其指導教授組成(每隊以四名學生為上限)，全部隊員皆需為保健食品學會會員(可報名同時加入會員)，報名時請檢附學生證或畢業證書影本。每位參賽學生限報名一團隊。

### 四、比賽方式

#### 1. 初賽：

參賽隊伍請至「[台灣保健食品學會](#)」網站下載並填寫報名表及原創性承諾書，並附上完整書面資料(不限格式)，內容需包括參賽作品之研究構想、研究成果及商品化可行性之評估。郵寄紙本一份並檢附電子檔至本學會秘書處完成報名。後由本會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，參賽團隊獲推薦進入決賽者，主辦單位將主動聯繫參賽隊伍，說明決賽評選相關事宜。

## 2. 決賽：

入圍隊伍需於決賽現場進行口頭簡報(限由學生簡報發表)，每團隊於指定時間內介紹研究成果，尤其強調產業化創新應用構想等內容，並輔以展示產品為佳，後由評審委員會評選出得獎者。

## 3. 展示：

獲獎隊伍需配合本會於該年度會員大會展示獲獎作品，展示方式由本會秘書處另行通知。

## 五、報名日期：

每年度報名日期請參照「[台灣保健食品學會](#)」網站。

## 六、智財權歸屬

所有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皆歸原申請團隊，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保有優先技術移轉授權之協議權。

## 七、其他規定事項：

1.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的專業評議，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2. 參賽作品於決賽結果公布之前，請勿參與其他公開場合之競賽活動，若經查明參賽隊伍之作品確係同時參加其他同質性競賽，本會將追回所有獎勵，並限制指導教授下一年度競賽的參賽資格。如有涉及違反學術倫理或智財權之情事者，經本學會查明後確認，參賽隊伍將被取消資格，追回所有獎勵，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。

**台灣保健食品學會**  
**「保健食品機能素材開發研究獎」原創性承諾書**

本團隊參加台灣保健食品學會「保健食品機能素材開發研究獎」競賽，特此聲明已詳閱活動辦法，除將遵守各項規定外，並承諾擔保及同意

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本團隊保證所呈現之研究成果，皆為自行創作，並在此擔保並無盜用、抄襲等侵害他人權益及著作權之情事。
  
- 二、 本團隊同意本競賽活動所有之規範與決議。

所有團隊成員簽章：

此致

主辦單位 台灣保健食品學會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

## 書面資料

一、參賽作品機能性素材簡述

二、研究構想及研究成果說明

三、產品形式及產業化潛力

四、各團隊成員之貢獻說明

備註：本活動報名表與相關資料必須於 112 年 1 月 15 日 (日) 之前送達以下地址。

寄件地址：

20224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 2 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食品科學系 吳彰哲 秘書長收